**附件1:**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2019年部门预算草案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本级及所属单位预算草案的具体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人员情况表**

**第一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保障服务所是主管社会保障工作的区政府批准成立的部门，主要职责是：一、开展就业失业登记，建立完善人力资源信息台账，做好辖区内人员的就业失业得劲和日常动态管理工作，审核发放《就业和失业登记证》。二、开展失业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对就业转失业人员进行按月签到管理，并社会发放失业保险待遇。三、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做好职业指导、职业介绍、职业培训等工作，配合组织辖区内相关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四、开展创业服务，协助做好小额贷款贷前调查、贷后回收等工作，协助当地小额贷款担保中心为贷款对象进行创业项目核实调查，搞好创业跟着服务。五，开发就业岗位，落实就业优惠政策。做好灵活就业人员的服务工作，协助审核、上报灵活就业人员的就业情况，落实社会保障补贴、岗位补贴等政策。六、开展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办理退休人员养老金资格认证；帮助高龄、孤寡、病残的退休人员代理领取养老金；协助办理退休人员死亡丧葬抚恤费用的领取，组织开展有益于身体健康的文体活动。七、开展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咨询服务。协助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开展各类业务工作，协助用人单位进行用工登记，劳动合同登记以及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协助劳动保障部门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二、部门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

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保障服务所2019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做好民生工程其。中包括1、为创业人员办理小额贷款业务；2、为辖区居民办理社保、医保工作；3、做好退休人员的养老金的资格认证工作。

1. **部门基本情况**

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人数4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4人；社区居委会16个，社区协管员16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要求：说明部门收入预算总额和结构。**

 2019年收入预算 115.50 万元，上年结转 24.27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要求：说明部门支出预算总额并按资金性质、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分别说明支出的金额和结构。

2019年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支出预算总额为139.77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39.7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 % , 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7.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9.98 % ；商品和服务支出27.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0.02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003%。

 **第二部分 南昌市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要求：说明部门收入预算总额和结构。**

 2019年收入预算 115.50 万元，上年结转 24.27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要求：说明部门支出预算总额并按资金性质、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分别说明支出的金额和结构。

2019年桃源街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支出预算总额为139.77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39.7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 % , 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7.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9.98 % ；商品和服务支出27.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0.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003%。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要求：说明部门财政拨放支出预算数，并按支出功能分类教级科目逐项列出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9.7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 % ，具体支出情况是：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7.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4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四）项目支出预算说明**

无

**（五）财政拨款结余说明**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0万元。

**（九）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部门预算中200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涉及资金0万元；纳入财政绩效目标批复的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以上数据如无则填0。

**（十）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 万元，同比增加/下降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同比增加/下降0元。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下降0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下降0万元。

**三、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本级及所属单位预算草案的具体说明**

（一）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本级
1、基本情况
 西湖区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编制人数4人，实有人数4人，离休人员0人。
2、2019年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总额139.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39.77万元。
 2019年支出预算总额139.7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1.74万元，日常公用支出27.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48万元。
（二）桃源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所属单位
无所属单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19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6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各级财政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财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财政事业单位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附件：

1、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